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先生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8896
電子信箱：mg012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北門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政字第11505881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0588157A00_ATTCH1.odt、0588157A00_ATTCH2.odt、0588157A00_ATTCH3.odt、0588157A00_ATTCH4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15年度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維護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5年廉政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之維護工作辦理方式，分述如下：

(一)公務機密暨機關安全檢查：

- 1、本局暨所屬機關（含任務編組）：由本局政風室實地抽查或調閱書面資料檢查。
- 2、本局所轄各級學校：請各校總務單位進行自主檢查並回傳檢查結果。

(二)資訊安全內部稽核：

- 1、本局暨所屬機關（含任務編組）：由本局政風室、資訊中心及外聘資安顧問公司專業人員，共3至5人組成查核小組，抽檢各單位1至3員。
- 2、本局所轄各級學校：請各校進行資訊安全內部稽核自

檢作業，確保資訊資產之安全、降低各業務系統可能
遭受之資安風險。

(三)辦理期間請利用機關學校公佈欄或於適當處所宣導公務
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內容，以提升同仁警覺性，有效避
免危害情事發生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立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學輔
校安科、本局社會教育科、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局永續校園科、本局午餐保健
科、本局秘書室、本局人事室、本局會計室、本局資訊中心

副本：本局政風室

